

中共陕西省委组织部
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陕西省科学技术协会 文件
共青团陕西省委

陕科协发〔2026〕组字 17 号

关于开展第十五届陕西青年科技奖候选人推荐
和评选工作的通知

各市委、杨凌示范区党工委组织部，各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团委、科协，省委和省级国家机关各部门、各人民团体组织人事部门，各省级学会（协会、研究会）、企事业单位科协，有关单位：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

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统筹推进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化发展，进一步表彰在陕西经济发展、社会进步、科技创新和产业升级中作出突出贡献的青年科技人才，充分激发广大青年科技人才的创新活力，鼓励其在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中奋力谱写陕西新篇、争做西部示范，现组织开展第十五届陕西青年科技奖候选人推荐和评选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奖项名额

（一）陕西青年科技奖获奖者不超过 110 名。

（二）陕西青年科技标兵获奖者不超过 15 名，在本届陕西青年科技奖获奖者中产生。

二、候选人应具备的条件

（一）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思想政治坚定，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热爱祖国，作风廉洁，遵纪守法，学风正派，积极践行科学家精神。

（二）陕西青年科技奖候选人应符合以下条件之一：

1.在自然科学研究领域取得重要的、创新性的成就和作出突出贡献；

2.在工程技术方面取得重大的、创造性的成果和作出贡献，并有显著应用成效；

3.在宣传普及科学知识、推广技术、转化成果工作中取得突出成绩，产生显著的社会效益或经济效益。

（三）陕西青年科技标兵候选人应符合以下条件：

承担“卡脖子”重大攻关任务、或重大基础研究任务、或重大科技基础设施任务，在科学研究或工程技术等方面取得重大成

就或作出突出贡献、具有较大发展潜力、堪为遵守科学道德典范的优秀青年科技人才。

（四）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男性候选人 1986 年 1 月 1 日及以后出生，女性候选人 1981 年 1 月 1 日及以后出生。

（五）无违法违纪、科研失信问题。

（六）未曾获得本奖。

三、推荐单位和名额

（一）各设区市、杨凌示范区科协开展推荐工作，在征求党委组织部、政府人事部门、团委意见后，可推荐本地区候选人不超过 2 名。

（二）省委军民融合办、省教育厅、省科技厅、省工信厅、省农业农村厅、省卫健委、省国资委、省科学院可推荐本系统、本行业候选人不超过 2 名；其他有关省委和省级国家机关各部门、各人民团体可推荐本系统、本行业候选人不超过 1 名。

（三）省科协所属省级学会、协会、研究会可推荐本学科领域候选人不超过 1 名。

（四）双一流高校科协可推荐本单位候选人不超过 4 名；其他高校科协可推荐本单位候选人不超过 2 名。

（五）省科协直接联系的企业科协可推荐本单位候选人不超过 1 名。

（六）有关驻陕单位、科研院所可推荐本单位候选人不超过 2 名。

每位候选人只能由一个渠道推荐。不受理个人申请。确无符合条件的可不推荐。

四、组织机构

省委组织部、省人社厅、省科协、团省委共同成立陕西青年科技奖工作专班（以下简称“工作专班”），负责陕西青年科技奖评选表彰工作的组织实施。工作专班组长由省科协主席担任；副组长分别由省委组织部、省人社厅、省科协、团省委有关负责同志担任；成员由省委组织部、省人社厅、省科协、团省委相关处室负责同志担任。工作专班设办公室（以下简称“办公室”），负责评选表彰日常工作，办公室设在省科协宣传文化部。陕西青年科技奖设立评审专家组（以下简称“专家组”），负责评审工作。

五、评选程序

评选表彰工作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严格按照自下而上、逐级推荐、差额评选、民主择优的方式进行。严格执行“两审三公示”程序。具体程序如下：

（一）推荐

1.所在单位推荐。拟推荐候选人由所在单位民主推荐、领导班子集体研究决定，并在本单位公示5个工作日，公示内容包括拟推荐候选人基本情况、主要贡献、科研诚信等，无异议后逐级报送。

2.推荐单位推荐。各推荐单位要组织专家对候选人进行评审，并在本单位、本系统或本地区公示5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后，报办公室。

（二）初审

收到正式推荐材料后，工作专班组织专家组进行评审，评出

拟表彰对象。

（三）考察

办公室将拟表彰对象反馈各推荐单位，各推荐单位对拟表彰对象进行考察，形成报告报办公室。

（四）复审

收到考察报告后，工作专班对拟表彰对象进行复审。审核同意后，由办公室在全省范围内公示5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后，确定正式表彰对象。

六、推荐工作要求

（一）各推荐单位要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原则，扩大人才发现和举荐视野，严格评选条件，严格评审程序，保证评选质量。

（二）各推荐单位要坚持以创新价值、能力、贡献为导向的科技人才评价标准，克服唯论文、唯职称、唯学历、唯奖项倾向。代表性成果、重大项目、重要组织任职等是评价的重要参考，应与创新价值、能力、贡献中的有关内容对应。

（三）推荐单位和候选人要自觉恪守科学道德和学术规范，推荐材料要客观、准确、完整，对于推荐材料填报不实的，实行“一票否决”。

（四）推荐单位要组织专家对候选人进行评审，并在本单位、本系统或本地区公示。如候选人被投诉，推荐单位及候选人所在单位应进行调查核实，并提供书面调查材料和结论性意见。

（五）候选人的科技成果应以在国内做出的成果为主，候选人应作为主要完成人或主要贡献者。

（六）候选人的推荐要注重向长期工作在科研与生产第一线

和艰苦行业的优秀青年科技工作者倾斜。

（七）一般不评选副厅局级或相当于副厅局级以上的干部。

（八）候选人推荐材料不得涉及国家秘密，候选人所在单位应对推荐材料(含附件)进行保密审查并出具保密审查证明。违反保密规定的，取消被推荐资格。

（九）候选人获奖后，本人及所在单位、推荐单位，应积极配合办公室在有关媒体上对获奖人员宣传报道。

（十）候选人获奖后，应积极参加省科协组织的陕西省科协年会、“全国科技工作者日”“全国科普月”、陕西青年科学家大会等活动。

七、推荐材料报送要求

（一）请各推荐单位根据分配的“推荐单位账号”登录陕西青年科技奖推荐平台（<http://sxqnkjj.sxkjcgh.org.cn>），根据要求组织候选人注册并登录后填报电子材料。其中包括《陕西青年科技奖推荐表》（附件）和有关附件材料。

（二）书面材料报送要求

1.各推荐单位提交推荐报告和被推荐人保密审查证明、科研诚信证明各 1 份。

（1）推荐报告内容包括推荐人选产生方式、专家评审情况、公示情况、投诉举报及处理情况，评审组专家名单、确定推荐的人选名单（无排序要求），推荐单位联系人和联系方式等（加盖推荐单位公章）。

（2）保密审查证明由候选人所在单位出具（无固定模板，加盖所在单位公章）。

(3) 科研诚信证明由所在单位和推荐单位共同开具（无固定模板，加盖所在单位和推荐单位公章）。

2. 候选人所在单位、推荐单位公示材料及公示无异议情况说明材料各 1 份。

3. 《陕西青年科技奖推荐表》一式 2 份，其中原件 1 份，复印件 1 份（复印件和其他材料装订成册）。推荐表中候选人所在单位意见中需对候选人政治表现、廉洁自律、道德品行，以及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出具明确意见；推荐单位意见中需对候选人成就、贡献和学风道德作出简要、明确评价。

4. 有关附件材料 1 份（装订成册）。包括：

(1) 《陕西青年科技奖推荐表》（复印件）1 份；

(2) 候选人身份证复印件 1 份；

(3) 代表性成果的相关证明材料（被他人引用的论文、专著证明材料；技术鉴定证书及知识产权证明材料；技术应用证明材料等。非学术类报刊不作为证明材料）；

(4) 获得表彰奖励证明材料（复印件）；

(5) 其他材料。

请推荐单位于 2026 年 8 月 10 日前完成候选人电子材料审核提交和书面材料报送。书面材料可由推荐单位现场报送，也可通过邮寄报送。因推荐单位报送材料不符合要求造成逾期的，责任由推荐单位承担。

5. 所报书面材料不予退还。

八、联系方式

联系人：雷晓超 程伟宏

联系电话：（029）87345429 63917181

邮寄地址：西安市莲湖区药王洞 155 号陕西科技报社

邮 编：710003

注：请加 QQ 群（群号：1043352471）获取推荐单位账号及密码（每个推荐单位限 1 名工作人员加入，候选人不得入群）。

附件：陕西青年科技奖推荐表



附件

编号:

学科组别	_____
专业学科	_____
成果类型	_____

陕 西 青 年 科 技 奖 推 荐 表

(第十五届)

推荐单位 _____

人选姓名 _____

工作单位 _____

中 共 陕 西 省 委 组 织 部
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陕 西 省 科 学 技 术 协 会
共 青 团 陕 西 省 委

填表说明

1.表内有关内容请用签字笔填写，字迹要清楚；或用计算机打印完成。

2.学科组别

理科组：数学、物理学、化学、地理学、大气科学、海洋科学、地球物理学、地质学、生物学、力学、系统科学、科学技术史、生态学、统计学等；

工科一组：机械工程、光学工程、仪器科学与技术、材料科学与工程、冶金工程、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电气工程、纳米工程与技术等；

工科二组：电子科学与技术、信息与通信工程、控制科学与工程、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交通运输工程、船舶与海洋工程、航空宇航科学与技术、兵器科学与技术、核科学与技术、软件工程、公安技术、网络空间安全、智能科学与技术等；

工科三组：建筑学、土木工程、水利工程、测绘科学与技术、化学工程与技术、地质资源与地质工程、矿业工程、石油与天然气工程、纺织科学与工程、轻工技术与工程、农业工程、林业工程、环境科学与工程、城乡规划学、生物工程、安全科学与工程、遥感科学与技术等；

农科组：作物学、园林学、农业资源与环境、植物保护、畜牧学、兽医学、林学、水产、草学、食品科学与工程、风景园林学等；

医科组：基础医学、临床医学、口腔医学、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中医学、中西医结合、药学、中药学、特种医学、医学技术、护理学、生物医学工程等。

3.专业学科：现所从事的研究领域或专业。

4.成果类型：从以下三项中选择一项：（1）科学研究；（2）工程实践；（3）科学普及、技术推广或成果转化。

5.编号由陕西青年科技奖工作专班办公室统一编写。

6.社会职务：指担任设区市级以上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党代会代表及以上职务。

7.获得的科技奖励和荣誉称号：指省部级以上科技奖励和荣誉称号。

8.简历：从大学开始填写（包括国外学习进修情况），大学期间须填写所学专业及所在院、系。

9.创新价值、能力、贡献情况：根据评选条件说明被推荐人所获成果创新的要点，达到的水平或程度，产生的社会效益或经济效益情况。

10.备注：表格中未包括的需说明的事项，可填入备注栏内。

姓 名		性 别		照 片 (2 寸)
出生年月		民 族		
学 历		学 位		
籍 贯		政治面貌		
专业技术 职称		专业专长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工作单位及行政职务		(一般不评选副厅局级或相当于副厅局级以上的干部)		
职 级		☐ 副厅局级干部 ☐ 县(处)级领导干部 ☐ 科级领导干部 ☐ 其他		
国内外学术团体职务			社会职务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手 机	
简 历	(从大学写起)			

创新价值、能力、贡献情况	（准确、客观地填写被推荐人在促进学科发展、推动行业技术进步等方面作出的贡献，注重从学科领域活跃度和影响力、重要学术组织或期刊任职、研发成果原创性、成果转化效益等方面进行表述，2000 字以内）
---------------------	---

创新价值、能力、贡献情况（简述）	（对“创新价值、能力、贡献情况”内容归纳与提炼，应简明、扼要表述，300字以内）
重要科技奖项	（5项以内，包括获奖时间、奖项名称、奖励等级或排名、候选人主要贡献等，300字以内，按序号填写） 1. 2. 3. 4. 5.

重大科研项目	(5 项以内, 包括承担时间、项目名称和候选人主要贡献等, 300 字以内, 按序号填写) 1. 2. 3. 4. 5.
代表性论文和著作	(5 项以内, 包括论文著作名称、发表刊物名称、发表时间和排名等, 300 字以内, 按序号填写) 1. 2. 3. 4. 5.
重要发明专利	(5 项以内, 包括专利名称、批准年份、排名和实施情况等, 300 字以内, 按序号填写) 1. 2. 3. 4. 5.

所在单位意见	(1. 由人事关系所在单位对候选人政治表现、廉洁自律、道德品行等方面出具意见，意见中应明确写出是否同意推荐，并对候选人《推荐表》及附件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及涉密情况进行审核，300 字以内。 2. 由单位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候选人人事关系所在单位与实际就职单位不一致的，实际就职单位应同时签署意见并签字、盖章。) 负责人签字：_____ 单位盖章：_____ 年 月 日
推荐单位意见	(对候选人成就、贡献和学风道德进行评价，300 字以内，由推荐单位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意见中应明确写出是否同意推荐) 负责人签字：_____ 单位盖章：_____ 年 月 日

以下由陕西青年科技奖评审组织机构填写

评审专家 组意见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审批 意见	负责人签字： 工作专班（章） 年 月 日
备 注	